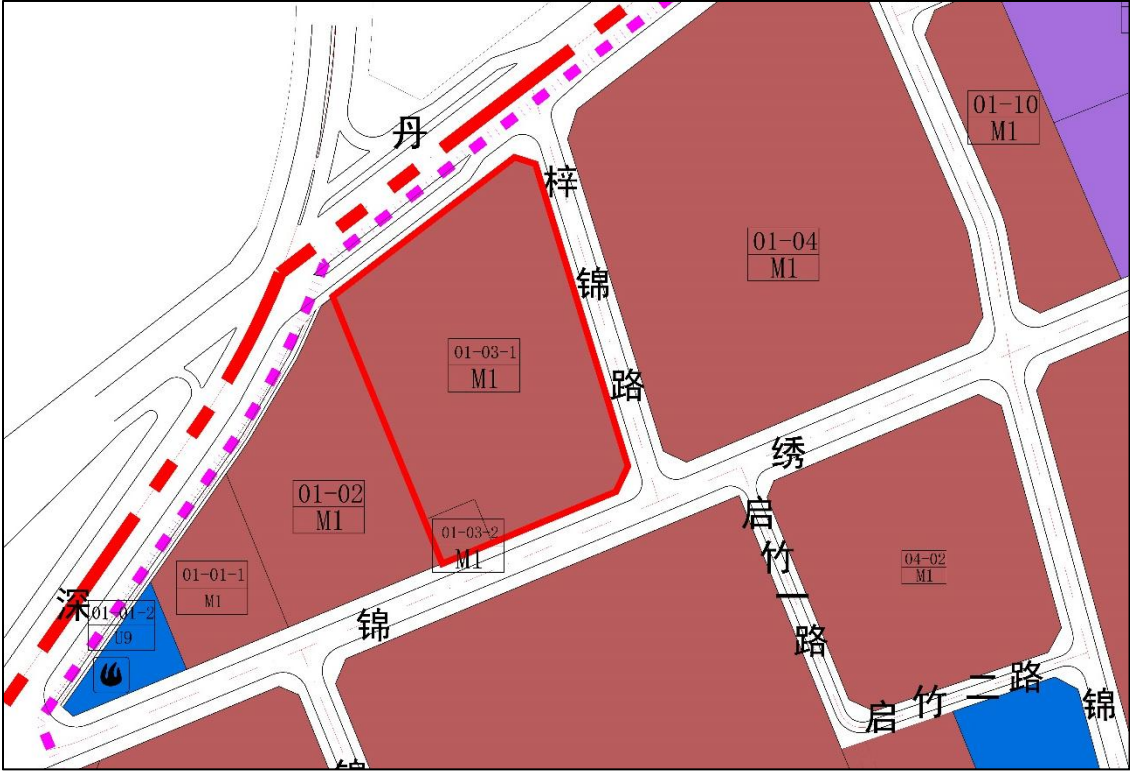


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坪山管理局关于 [出口加工区地区]法定图则 01-03 地块规划 调整的通告

依据《深圳市城市规划条例》，经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授权，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坪山管理局审批通过坪山区【出口加工区地区】法定图则 01-03 地块规划调整，现予以公布：



地块控制指标一览表						
地块编号	用地性质代码	用地性质	用地面积(平方米)	容积率	配套设施	备注
01-03-1	M1	普通工业用地	42006	3.94	--	规划
01-03-2	M1	普通工业用地	1581	1.40	--	依据政府批件

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
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坪山管理局
2024 年 7 月 11 日